高雄市滾球協會106年理事長盃滾球活動計畫

1. 目的：推展法式滾球運動，提升運動風氣增進全國滾球愛好者

彼此情誼。

1. 指導單位：中華民國滾球協會
2. 主辦單位：高雄市滾球協會
3. 協辦單位：高雄市新興區開平里辦公處
4. 活動時間：106年9月30日(星期六)長青組、10月1日(星期

日)公開組。

1. 活動地點：新興滾球場(興邦路3號榕之屋)。
2. 活動分組：
   1. 公開組(團體3對3)下場比賽限每隊2男1女或2女1男。
   2. 長青組(團體3對3)限民國46年(含)以前出生者不分性別
   3. 每人僅可報1隊不得跨組。
3. 參加對象：凡全國對滾球有興趣之民眾。
4. 活動規則：
   1. 採國際滾球賽規則。
   2. 視報名隊數多寡於領隊會議中決定賽制。
5. 報名方式、規定及活動方式：

1、報名：高雄市滾球協會FB群組留言報名或Email信箱 linkun966@Gmail.com亦可以行動電話0933652875傳簡訊報名，只要書寫組別、隊名、教練及選手。選手姓名長青組隊員註明出生年次、公開組選手註明性別(如有教練請加註，可以無教練)。

1. 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9月14日止，9月18日公佈參賽名單，9月21日上午九時假本會召開領隊會議決定賽制及抽籤。
2. 報名規定：
   1. 團體3人賽每隊選手報名3人但可報名4人，教練可 兼選手(請註明)但如教練兼選手就不得再任他隊教練。
   2. 每隊最多僅能有1位2014年(含)以後國手（不分男、女）下場比賽，如比賽中被提出有1隊有2位國手之選手同時下場參賽經查證確認即取消該隊資格。
3. 活動方式：
   1. 各組隊伍之選手須於活動當日8時前完成報到。
   2. 預複賽採40分鐘搶11分，時間到未達11分，加賽1

局如和局則再加賽1局。

* 1. 爭第1、2名及第3、4名或有取5、6名之決賽採50

分鐘搶13分，比賽時請間結束未達13分則加賽1局

，如和局再加賽1局。

* 1. 如有隊伍棄權，勝隊以6比0獲勝，活動開始如有隊伍未到埸，經大會唱名三次仍未到者則以棄權論。

十一、獎勵辨法：各組前4名每隊均頒發獎牌3塊及獎狀另獎金依各

組報名隊數核發，其標準如下：

1、30隊(含)以上：第1名12000元、第2名9000元、第3名

4000元、第4名3000元、第5名2000元、

第6名1000元。

2、21-29隊：第1名9000元、第2名6000元、第3名3000元、

第4名2000元、第5名1000元、第6名600元。

3、20隊(含)以下：第1名6000元、第2名4000元、第3名

2000元、第4名1000元。

4、長青組(9月30日)獲獎隊伍請於10月1日上午9時參加

開幕式並接受頒獎(當日亦頒發參加市、縣主委盃績優選手)

十二、預期效果：參加人數總計約300人（含隊員150人，眷屬及

鄰近公園觀賞民眾）。有歷屆國手及滾球菁英好手

參與使球員增進球技，提昇運動風氣。

十三、經費概算：詳如收支經費預算表（如附件）。

十四、經費來源：申請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補肋、本協會自籌（會費

及顧問贊助）及報名費。

十五、收費基準：報名費凡今年以繳年費之會員免費、非會員之選手公開組每位500元、長青組每位300元(報到時繳交)，教練非會員沒兼選手收100元，大會免費提供比賽期間中餐便當及飲水。

十六、本活動計畫未盡事宜大會可隨時修訂之。